



从辛亥革命 到五四运动

下卷

胡绳武 金冲及 著

山西出版集团 山西人民出版社



从辛亥革命 到五四运动



下卷

胡绳武 金冲及 著

山西出版集团 山西人民出版社

目 录

下 卷

黄兴与民初湖南政局	259
论清末的立宪运动	305
梁启超与民初政治	338
云南护国运动的真正发动者是谁？ ——兼论护国运动的社会背景与性质	359
蔡锷的历史评价	383
军阀割据和混战局面的形成	389
辛亥革命与初期的新文化运动	402
二十世纪初年的中国无政府主义思潮	417
中国人是怎样找到马克思主义的？	464
他们为什么选择了社会主义 ——五四时期先进青年思想变动轨迹的剖析	484
五四运动：伟大的历史转折点	497

黄兴与民初湖南政局

湖南是黄兴的故乡。他曾在这里传播反清革命思想，创建革命组织，筹划武装起义，团结与带动了一批优秀青年走上民主革命的道路。武昌起义后，为将湖南建设成为一个推动中国革命前进的基地，他随时关怀桑梓的革命与建设事业，通过湘籍革命党人，对该省的政局发生着直接或间接的影响。我们选择“黄兴与民初湖南政局”作为课题，是因为辛亥革命的研究虽已取得不小的成绩，但对武昌起义至二次革命期间各有特点而又错综复杂的各省政治斗争，不仅缺乏认真的研究，而且对许多史实尚有待于厘清。而不研究弄清楚各省的情况，也就难以真正做到对辛亥革命有个完整的认识，而且也不利于对后来各省历史演变的了解。我们希望通过对这个课题的探讨，有助于推动辛亥革命史的研究，在广度与深度上得到进一步的发展。

一、焦、陈二都督的遇害，谭延闿的上台与黄兴“拥谭固湘”方针的提出

湖南是首先响应武昌起义而独立的省份。然而，光复不过10天，长沙就演出了一幕立宪派勾结军队叛乱分子杀害都督焦达峰、副都督陈作新，并攫取军政府领导权的流血惨剧。过去普遍认为，此后的湖南军政府完全被立宪派和旧官僚所把持，革命党与立宪派在光复长沙中所结成的联合从此破裂。这种看法，其实并不合乎实际。事实上，自焦、陈殉难及谭延闿上台后，直到二次革命，湖南都是由这个省的立宪派与革命党中的主要人物联合柄政，而又站在革命一方面的省份。这种情况的形成，是由湖南的各种主客观条件决定的。应该说，民初革命党人团结、争取立宪派人，以巩固民主共和制度，并且与袁世凯所代表的反动势力作斗争，在湖南是做得比较成功的。

（一）光复之役革命、立宪两派的携手共事

在辛亥革命的准备时期，湖南的革命党人与立宪派人物之间的关系一般并不紧张，但两派的合作反清，则是辛亥革命前不久的事情。1911年初，黄兴、赵声准备广州起义，派谭人凤、肖翼鲲、刘承烈、邹永成等人回湘运动响应。谭等

回湘后，为了扩大革命影响，与军队、会党、学界、士绅各方面广泛联络，派文斐、文经纬、吴作霖等人渗透到立宪派团体及官厅当中，争取社会上层开明人士的支持。后来由于粤汉铁路风潮激荡，湘省立宪派人因清政府拒绝了召开国会请愿，并强行将粤汉铁路收归国有，政治态度趋向激进，“遂各各暗中增组机关，而谋进行革命愈力”^①。不过，这批只擅长搞合法抗争的士绅们，深感势单力薄，无拳无勇，非借助下层社会的革命力量难以成事。于是，经人介绍，结识了陈作新和焦达峰，与新军、会党、巡防营中的革命党人达成一致反清的协议。省垣长沙的朔日（阴历九月初一）光复，可谓是革命、立宪两派密切配合与共同奋斗的结果。

然而，两种不同政治势力为实现一时的共同目标而达成的协作，往往并不牢固。谭延闿为首的立宪派来自社会上层，他们与焦达峰、陈作新所代表的下层社会的党人，由于在社会地位、文化教养，以及财产、资历各方面存在较大差异，因此对于如何进行革命，有着截然不同的看法。谭延闿等人主张搞“巨家世族、军政官长”主持的“文明革命”^②，希望以极小的流血破坏为代价，将清朝统治权力转移到自己所代表的开明官绅手中；而焦达峰则“惟以清室铁桶江山，不易破毁”^③，仍主张采庚戌饥变之手段（即指1910年的长沙抢米暴动），准备发动一场大规模破坏封建统治秩序的下层群众的革命。立宪派联合焦、陈等革命党人，是把他们当作为自己谋求政治权力的工具，而内心对他们则是极端藐视的。双方在商议起事计划时，曾为是否杀黄忠浩争议不休。立宪派竭力阻止革命党人的暴烈行为，以“维持秩序、保全治安”为己任，找到湘抚余诚格，“劝其反正，俯从民意，都督湘军”^④，并制止焦达峰围攻藩署，声称“吾辈但取政权，不杀官吏”，“杀机不可逞”。^⑤ 这充分说明这批上流士绅虽然决定参与举事，但由于畏惧旧的统治秩序被破坏而会殃及自身的既得利益，又力图控制局势的发展。谭延闿的心腹唐乾一，曾经在无意中对革命、立宪两派人在湖南反正中的不同作用作过一段比较客观的评价。他说：“湖南光复，全在新军原动，而防营应之，其运动在初又久者，达峰功多。而临时临事卒能使新军防营并行不悖者，陈作新之功未可掩也。仓皇变乱，拒鬯不惊，人民秩序无紊，则吴作霖、李德群、左学谦、黄瑛、黄翼球奔命陈说，树风声于社会，先有以容受之也。”^⑥ 正是革命党人与立宪派在政治主张上的这种分歧，使双方的合作关系从一开始建立就呈

① 粟戡时：《湖南反正追记》。

② 子虚子：《湘事记》。

③ 《湖南反正追记》。

④ 《湖南反正追记》。

⑤ 《湖南反正追记》。

⑥ 《湘事记》。

现出清晰裂痕。

（二）光复后立宪派与焦、陈矛盾的激化

革命以前，连接立宪与革命两派的政治纽带是反清事业，然而，一旦省垣光复、清朝在湖南的统治被推翻后，两派之间的矛盾就突出并发展起来。围绕权力的分配、施政的方针等问题，双方的冲突越演越烈。焦达峰、陈作新这两位青年党人抢先登上正、副都督的宝座，从而使立宪派人在光复后独揽军政全权的如意算盘落空。后者从心里看不起焦、陈这两个“姓名不见经传”的小人物，在选举都督的会议上竟然宣称“都督是临时的”^①，主张“军民分治，设军政部长与都督对待”^②。并于9月1日晚在谭延闿家开会，商议将原谘议局改为参议院，“如此则权力较民政部尤高，且可与都督分庭抗礼”^③。焦达峰委派同盟会员曾杰、谭心休、杨守贞、文斐为秘书，杨任为西路招讨使，冯廉直为南路招讨使，又使立宪派人产生了被冷落搁置的感觉。他们对这样的权力分配愤愤不平，攻击焦、陈用人不当，赏罚不明。焦达峰以“平民都督”的气魄，“用人行政，一秉大公，博采民意，广纳人才，且力除苛税……日废秕政以数十计，接见民众无间晨昏”^④。这在立宪派看来，也颇失都督身份，有处事草率、举措失当之弊。唐乾一即以不满的口吻说：“焦达峰……起自草茅，骤膺军国，遇事扞格，无当于是非。陈作新自诩为军人，任意行动，而其附从者，皆平素相等夷，请事率无可却夺，日辄更数令，使人无所适从”^⑤。革命党人掌权，给湘省下层群众以极大鼓舞，各属会党农民的反封建斗争风起云涌，“车轿担役，流氓乞丐，皆相率投营当兵”^⑥。这种情形，更令立宪派人胆战心惊，他们唯恐旧的统治秩序土崩瓦解，焦、陈的平民革命烈焰将会把自己的财产权益席卷一空。于是，由谭延闿等人出面提议建立参议院，成员多为原谘议局、自治公所、铁路协赞会的士绅，名义上称为模仿英国立宪精神，防止专制独裁，实际上则专门束缚都督，以致用人行政一切事宜非经该院同意不得实行。如果焦、陈甘做如“笼中之鸟”的傀儡都督，事情也许到此为止，但是，在谭人凤、曾杰等激进分了的提醒下，焦、陈又发动了反夺权，终于导致双方矛盾的总爆发。立宪派不仅为参议院、民政部等自己所掌握的机关被裁撤而痛心疾首，而且因风闻革命党人将以非常手段对待自己而产生了生存危机感，最后他们选择了铁血手段来解决彼此之间的权力纠纷和政见冲突。

① 《湖南反正追记》。

② 《湘事记》。

③ 杨世骥：《辛亥革命前后湘南史事》，第197页。

④ 文公直：《最近三十年中国军事史》。

⑤ 《湘事记》。

⑥ 《湘事记》。

问题在于，几位立宪派士绅串通梅馨属下的少数叛军，何以能在革命形势如此高涨、同盟会势力如此强大的长沙轻而易举地发动一次反革命政变，并且未遭到来自革命党方面的任何抵抗？这里，立宪派人物的挑拨离间、造谣中伤固然起了主要作用，而焦、陈与新军之间的矛盾，也是导致政变的一个关键因素。

湖南新军中，下层官兵颇富革命思想，“湘之反正，全在兵与下级军官之力”^①。而上级军官虽有不少人参加过同盟会，如向瑞琮、余钦翼、危道丰^②等，但他们在光复时或以“秋操在北”，或者“观望徘徊”，一般均无功劳。这批人虽一度隶属同盟会，但并无积极的革命活动，他们当时更倾向于拥戴谭延闿，他们不服气焦、陈及反正后超擢高级军官的一些原下层官兵。参谋部长刘邦骥、第一镇镇统余钦翼“均不善焦、陈所为，拟初五日至谘议局投票公举谭延闿，延闿固执不可，事遂寝”^③。初三日，五十标的管带梅馨、蒋国经率队回省驻扎，因要挟焦达峰封官不遂，转生觖望，“因是流传五十标不认焦、陈为都督”^④。而谭延闿一派又趁机挑唆，云“这次湖南反正，只有五十标无功，早晚就要被焦陈解散的”^⑤。梅馨闻之益生贰心，适有人向焦达峰反映，焦曰：“五十标不过数百人，今吾兵计六万，可恃者五千，以数人杀一人，有何不能？”梅听说，开秘密军事会，议杀焦、陈。镇统余钦翼表示：“兹事体大，请不赞成亦不反对。”^⑥于是一个谋害都督的计划酝酿而成。

除了上层军官的反对外，新军中一些下级官兵由于不满焦、陈的某些做法，也被立宪派人所利用。省垣光复后，焦达峰为了援鄂治湘的需要，大批招募新军，成千上万的会党、农民群众涌入城市当兵，立宪派借机散布谣言，谓焦、陈“蓄意黜退旧伍，代以会匪”^⑦，企图挑起新军对都督的怨愤情绪。而焦达峰由于和会党、巡防营中党人的关系比较密切，难免在奖赏提升上有所偏重，这就使自恃光复有功的新军官兵更加愤愤不平。初三日，新军与巡防营发生冲突，原因是焦、陈“新委任之各管带人等大都皆素无军事知识之辈，且多系素操贱业，其中痞匪居多”，而“彼置极有程度极有劳绩之新军而不升擢”。^⑧初五日，新军以焦、陈“办事又甚糊涂，无非信任私人，赏罚多不公允”，“已欲开枪轰击”。六日，“由各军士公举代表数十人至军政府演说，极言两都督用人不当，升赏不

① 《湘事记》。

② 《湘事记》。

③ 《湘事记》。

④ 《湘事记》。

⑤ 《邹永成回忆录》。

⑥ 《湘事记》。

⑦ 《湘事记》。

⑧ 《湘省大革命详报》，《民立报》1911年11月15日。

公”，迫使焦、陈辞职。^①新军既然与焦、陈如此对立，当然容易被梅馨一类的人所煽惑利用。其实，梅馨的不轨行为事先已被五十标的革命党人侦知，并且对此有所防备，无奈革命党人最多的四十九标恰在这时出发援鄂，而五十标内的多数士兵又不明真相，盲目地追随梅馨等人闹事，并且都督府的卫队尽由一群毫无战斗力的会党等乌合之众所组成，遂使立宪派与梅馨诸人策划的政变阴谋得逞。

最后，还须指出，革命党人自身的弱点，也是致使焦、陈被害的一个不容忽视的原因。同盟会原本缺乏统一的强有力领导，思想上不一致，组织上十分松散。这一情况，在湖南表现得格外突出。光复前湖南革命党人就分作同盟会、共进会、中部同盟会湘支部等派系，没有统一的领导，分设活动机关，而且自行其是。反正后虽然举焦、陈为都督，但并未能将革命党人团结在一起。相反，由于争权力、闹派系、树山头，党人内部反而钩心斗角，矛盾重重，如谭人凤对陈作新充满偏见，称陈“本一无赖子，种种悖谬行为，实足扰害安定秩序，余比商之谭延闿，亦拟杀之”。^②谭心休因与焦达峰争当都督不遂，赌气不出门视事，而焦死后，却与一帮同盟会员劝说谭延闿督湘，并欣然承受谭延闿所委任的宝靖招抚使一职。^③吴作霖、文经纬、文斐等人与谭延闿一伙打得火热，政治上赞成谭的“文明革命”主张，在思想感情上均与焦、陈等激进派相去甚远。有理由认为，焦达峰依靠、发动会党农民及城市贫民进行反封建斗争的政治路线，并没有得到湘省内外同盟会上层分子的理解和拥护，同盟会机关报《民立报》曾刊登一则报导，读来颇耐人寻味，略云：

“查焦、陈二人并非革党，乃系会匪头目，绅学军商各界，概未深察。……（焦、陈）此次得充正副都督，不免故智复萌，仍谋私结党，利用新军，以遂其号召会匪、点坛开山之志愿，并不知所谓恢复汉族为何事。不过隐忍未发，特借此项新名词以为掩饰绅学各界及新军人等耳目之计。久之渐不自安，乃私召其会匪党羽，暗中相助。其都督署中漫无规则，有呼之为焦大哥者。至初二、三等日，革党先后来湘，均啧啧称怪，谓党中并无此二人，即本省绅士军人亦颇疑之。”^④

这段出自同盟会访员手笔的报导，竟然否认焦、陈二都督为革命党，甚至诬称他们系“会匪头目”，“图谋作乱”，这与立宪派士绅的口吻何其相似乃耳！从这一记载中可以看出，同盟会中一些人对于焦、陈的作为是不以为然的，而且要与其划清界限，同盟会内部这种矛盾的状况，导致了焦、陈等人在与立宪派、叛

① 《长沙焦陈两都督被杀》，《申报》1911年11月9日。

② 《石叟牌词叙录》。

③ 李晴云：《谭心休招抚宝靖始末》，见《辛亥革命回忆录》（二），第256页。

④ 《湖南革命之别报》，《民立报》1911年11月17日。

乱军官等势力的较量中处境孤立，败亡在所难免。

（三）焦、陈遇害及谭延闿等人对于革命党的策略

过去，人们对于这个事件的论述，大都夸大10月31日政变的危害作用及其对于革命、立宪两派关系的消极影响。其实，立宪派利用军队发动政变，目的是要除去焦、陈，夺取政权，而并非要与同盟会完全决裂。焦、陈遇害后，由其委任的巡警总监俞兆龙、张先正同被杀戮；^①焦的密友、西路招讨使杨任一行若干人随之罹难，凶手陈斌生据说是奉了谭延闿的手令。由宝庆晋省的邹永成、谢介僧被拘，幸有谭人凤营救而逃得性命。这样，在湖南光复中最著勋劳、并且在该省下层党人中威信最高的几个同盟会领导人就被清除了。^②不过，这只是事情的一个方面。另一方面则是，叛兵明明在谋害革命党都督，却要打着“杀土匪、为湖南除害”的幌子，甚至编造了一个“焦达峰系匪首姜守旦冒充”的谎言，好像不敢公开承担反对革命的罪名。焦、陈被害之时，同盟会员谭人凤、阎鸿飞、文斐等人也在现场，却未受伤害，似乎说明立宪派与叛军在事前已严格规定了杀戮范围。随后，谭延闿对于军政府加以整顿，虽说在若干岗位上换上了自己的亲信，但是对于原在军政部门担任职务的同盟会员却仍加保留，甚至还不断新委一些革命党人任事。总之，一切均做得颇有分寸，既通过政变达到了掌握军政府最高权位的目的，又要将这次政变限制在一个较小的范围之内，以免与同盟会一方结怨过深。

谭延闿一派必须与革命党继续共事，这是由当时国内政治斗争的形势及省内革命与立宪两派的力量对比所决定的，谭既不愿、也不敢中断这种合作关系。

原因之一，谭延闿上台后，反清革命的烈火迅猛蔓延，仅10月和11月内，即有14省1市宣告独立，清廷大势已去，覆灭只是早晚问题。谭派不会看不清，他们的前途是在未来新的政治舞台上纵横捭阖，而非转回头去向朝廷请罪。既然要坐稳都督的交椅，就不能不取得同盟会的认可。否则，他就难以保住都督的地位。此外，谭延闿等人与同盟会湘籍领导人黄兴、宋教仁、刘揆一等皆为故旧，他们不愿做得太过分，以便争取来自同盟会上层对谭出任都督的宽容，帮助其摆脱因焦、陈遇害而带来的危机。

原因之二，由于华兴会、共进会、同盟会等团体多年经营，湘省孕育了雄厚的革命力量。“事变后，湖南政治上的中心力量，还是在同盟会方面。”^③焦、陈

^① 《长沙光复后内讧余波》。《申报》1911年11月13日。

^② 1911年4月广州起义失败，两湖的同盟会员决定加紧进行。湖南分成三路活动，西路由杨任、王炎主持，南路由焦达峰、黎先诚主持，中路由邹永成、谢介僧主持。这几人被立宪派称作“焦党”，于10月31日政变中全部清除。见《邹永成回忆录》。

^③ 仇鳌：《一九一二年回湘筹组国民党湘支部和办理选举的经过》，见《辛亥革命回忆录》（二），第179页。

属下在省垣多达几千人，他们“挟恨寻仇，必至暴动”。对此，谭延闿不得不命大批军队环卫都督府，但仍旧寝食不安。^①在这种严峻局势下，谭延闿只有将“调和党争”、平息众怒，作为当务之急，否则，不仅谈不上巩固统治，而且身家性命也难保。当时的客观形势要求谭延闿的表态，不是与革命党立异，而是求同，是要设法得到后者对自己合法地位的认可，这就不能不在用人行事上处处顾及后者。

事实上，谭延闿一上台，即在千方百计地缓解革命党人的复仇情绪。政变次日，当叛军四处张贴告示，公布所谓“焦、陈罪状”时，谭即立予制止，并“命各部员向焦之党羽婉言相劝，冀为调停”，旋出示晓谕，肯定焦、陈倡义“厥功甚伟”，只因“办事殊欠手续，刑政不明，致有昨日之事”，答应葬以厚礼，并铸造铜像二尊，以示纪念。^②除优给焦、陈身后荣典外，谭还一再宣称：“凡焦所委托之人，一概照常办公，即焦身旁名单中之死党，概不穷其既往”^③，企图以此安定人心。为防不测，他又借口援鄂事急，将焦、陈部下编成敢死队一军，由甘新典带之离省，“名为赴援，实则恐在省或有他变也”^④。同时，他还央求同盟会中人帮他转圜疏通。史载：

“焦、陈部下万人汹汹谋复仇，声言放火屠城，不且攻扑督署，锄元恶。谭督惧，请斐（文斐）与曾杰出维大局，时杰已间道走宁乡。斐不得已，乃奔走各首领处，涕泣陈词，谓武汉濒危，恃湘为后盾，脱有内乱，则革命前功尽废，非所以慰焦、陈也！众大感悟，于是约谭督礼葬焦、陈，抚恤遗族，建祠铸造像，事遂寢。”^⑤

由于谭延闿的假意迷惑及文斐等人的竭力劝解，革命党人为了顾全大局，不得不容忍立宪派的所为。其时在省任参议员的同盟会员谭人凤等，“默察当时的形势，只提防他们（指谭派）莫扯龙旗归顺清朝而已，所以无人敢出而反对”^⑥，实际上是默认了立宪派篡权的这一既成事实。

如果说，谭延闿对于焦、陈后事的处理及对于其部下的安抚只是出于迫不得已，那么，他在改组后的政府与军队中委托一批同盟会员担任要职，则标志着谭延闿通过一定妥协争取和革命党人继续进行合作。

以往的著述总是以为，谭延闿上台后，曾经对湖南军政府的机构及人事大加更动，立宪派和旧官僚掌握了军政全权，而革命党人则基本上遭到排斥与清除。

① 《长沙光复内讧余波》，《申报》1911年11月13日。

② 《长沙光复后内讧余波》，《申报》1911年11月13日。

③ 郭孝成：《湖南光复纪事》，见《辛亥革命》（六），第139页。

④ 谭人凤：《石叟牌词叙录》。

⑤ 刘约真：《醴陵革命人物纪要》，见《湖南文献汇编》，第196页。

⑥ 《邹永成回忆录》。

其实，这种看法也是缺乏根据的。

谭延闿出任湘督后，确实对军政府作了“整顿”。一方面，取消参议院，军政合一，将各司（局、院、处）均置于都督的统辖之下，加强了都督的控制权力。另一方面，以立宪派（特别是宪友会）某些人为心腹，主要依靠他们出谋划策，实行统治。如用陈炳煥、彭国钧、黄翼球、唐乾一等人改组都督府，制订新的体制规章。^①但是，我们必须承认，谭延闿在各部门的人事更动上是十分慎重的，各司（局、院、处）的负责人更换得并不多。他改委的，只有财政司长陈文玮由陈炳煥接替，民政司长龙璋由刘人熙接任。另外，他派遣了几路招抚（安抚、巡按）使，至于下层官员，“地方知事，非已去不委补，非数辞不更替。各属行政厅亦不遽与改组”。其方针是“大难方兴，以静制动”^②。对于谭延闿的这种做法，我们可用两个理由来解释：一是还在光复之初，军政府的不少要职就已经由立宪派人掌握了，谭延闿没有必要再事变更；二是谭延闿需要取得同盟会方面的谅解与支持，不愿、也不敢在用人方面过于露出“任人唯亲”的倾向，以免进一步刺激对方。

谭延闿调整后的军政府，主要由三类人所组成。其一是立宪派，他们把持了财政、外交、交通等司及盐政处、矿处局等机构。这些人，有的是因光复有功，或由于学识、资历、声望的关系，还在焦、陈在位时，就担任了职务，如左学谦、栗戡时、龙绂瑞、黄瑛、黄忠绩等；有的则是谭延闿上台后新委任的，如财政司长陈炳煥。他们因为与谭延闿一党，所以在政府中占据优势。其二是居于革命、立宪两派中间，能够被双方共同接受的人，像民政司长刘人熙、西路巡按使龙璋，虽说不是革命党人，但由于同情革命，且与两派的关系均好，因此经同盟会方面的推荐并得到了谭延闿的认可而走马上任的。据推荐刘、龙的革命党人周震麟回忆：“蔚庐（人熙字）出，既佐祖安（延闿字）坐镇长沙，更电铁珊（王芝祥字）促广西反正，刻日督师驰援”，“硯仙（龙璋字）以巡按使名义，乃得一意收抚泽生（黄忠浩字）负固不服之旧部，安定全省”，“民元之初，内争迭起，两公始终扶持正义，与吾侪同进退，安荣辱，而不惜”^③。可见，这二人在支持革命和维护政府内部的团结上是有功劳的。其三是革命党人，谭政权改组后，司法局、实业局、筹饷局、会计检查院等机构，均用同盟会员负责（洪荣圻、盛时、刘承烈、周震麟、易宗羲等）。军务司先后用阎鸿飞、陈强等人为司长，参谋部长委任程潜担任，军事参议院的院长则是唐蟒。此外，民初整编后的新军，也有不少高级军官是革命党人（参加过同盟会、丈夫团、四正社等革

① 《湘事记》。

② 《湘事记》。

③ 周震麟：《近代湘贤手札跋》，见《湖南文献汇编》，第115页。

命团体)，如二师师长赵春霖，三师师长曾继梧，四师师长王隆中，五旅旅长程子楷，八旅旅长陈强，独立第十二旅旅长程潜，骑兵团团长刘文锦，选锋水师统领杨玉生，飞翰水师统领易棠龄等。谭延闿所以任用这批党人，一方面，固然是由于湘省革命力量根深蒂固，光复后的许多军政要职已在其掌握之中，这个既成事实，立宪派难以全部改变；另一方面，则是因为一些困难问题，非革命党人出面无法解决，而任用与自己关系密切、在政治上持合作态度的同盟会员，远比任用立宪派及旧官僚收效显著。

由上述情况可知，谭延闿政权是一个由革命党、立宪派及中间势力所组成的联合政权。

（四）黄兴“拥谭固湘”、“保全大局”的指示及意义

过去的研究中往往忽视一点，即焦、陈遇害后同盟会一方对新上台的谭延闿究竟采取什么态度。根据当时的湖南局势，尽管政变发生在革命党人占优势的四十九标离省援鄂之后，但如果仅凭谭延闿“安定人心”的几着措施及梅馨所部的一点枪杆，还是很难将因焦、陈之死而掀起的反抗风潮止息下去的。事实上，谭延闿上台后，局面之所以能逐渐稳定下来，是与以黄兴为代表的同盟会上层，为了使武汉前线有个稳定的后方，争取湖南方面能够尽快出兵援鄂，保证反清革命事业的胜利，对谭延闿一派的行为作出了让步，并且说服其下属党人，转而认可谭的继任湘督，并加以支持，是分不开的。

焦、陈二督为国捐躯之日，正是黄兴在汉口统率民军浴血苦战、抵御北军之时。谭延闿继任都督后，为了得到湖北方面的承认与谅解，曾于11月1日去电，告以“湖南都督另举谭延闿，援军即发”的消息。黄兴及宋教仁、孙武、刘公等人闻之皆不以为然，黄说：“焦达峰是革命党的老同志，热心救国，何得改换他人？”当时他们并不知道焦、陈已被立宪派阴谋杀害了，以为在此战争紧张之际，湖南不宜更换都督。但是黎元洪等则认为：“目前汉口清兵进攻，急盼湘援，湘人另举都督，而武昌军政府反对，两省将为此事发生争执，援军如果不来，湖北感觉势孤，诸多不利。”黄、宋诸人因被援军问题所苦，遂同意按照黎元洪“我们但贺新都督，不过问旧都督，催向援军何日出发”的建议回电谭延闿，谭复电说，已“令王隆中率湖南一协先至，余并集中待发”^①。

然而没过几天，黄兴的态度明显转变，由不赞成谭延闿代替焦达峰督湘，变为竭力主张湖南革命党人应该对谭力加支持。他委派程潜返回湖南，“联络湘省当局，准备一种持久力量”^②。又命刘揆一回湘“消除内争，请兵援鄂”^③。同

① 李春萱：《辛亥首义纪事本末》，见《辛亥首义回忆录》（二），第201页。

② 程潜：《辛亥革命前后回忆片断》，见《辛亥革命回忆录》（一），第84页。

③ 刘揆一：《黄兴传记》。

时，还寄给留在湖南的周震麟、谭人凤二人一封长函，对湖南事变作了详尽的指示。据周回忆，大致内容是：

“为了统筹全局，湖南局面不能再乱，如果再乱，湖北也将支持不住，其他各省响应恐生观望，我们再不能失去这次两湖千载一时的机会。既然谭延闿已经被推举为都督，就应权且维持他的威信，共同安定湖南。信中一再强调当前首要任务是迅速出兵援鄂，并指定我留在湖南为谭延闿壮胆，调谭人凤返鄂参赞戎机。”^①

黄兴态度的转变大致有以下几个原因：

第一，受了王隆中、李作栋等人影响，恐湘省内乱有碍大局。11月5日，由湖北军政府派往湖南联络援军的李作栋偕湘军王隆中一协返鄂，王尽力替谭延闿掩饰，对焦、陈被害只字不提，且说：“谭都督对待湖北，如同湖南事情一样，不分彼此，焦都督事，最好不提，以免惹起军队的争执，增加谭都督的困难，转于两省团结不利，影响革命前途”^②。李“因受王隆中嘱托和大敌当前的迷惑，因而与王隆中的态度一样”^③。王、李的态度反映了湖南一部分同盟会员的思想状况，在黄兴听来，或许有一定道理。因为，谭延闿当上都督已成事实，若因焦、陈一事而加以反对，势必引起内乱，使湖北失去腹背相依的安全感。此外，湖南是继湖北后最先举义的省份，如果因内讧而导致政治立场的动摇，对于已经独立或者正准备独立的各省的向背，对于广大民众正在高涨的革命情绪，均可能产生消极影响。特别是黄兴经过了多次反清起义的失败后，把这次两湖起义所造成的革命形势，看作是推翻清廷的最后机会，他不愿因湖南一隅的事变而横生枝节，破坏大局，因而主张联合谭延闿，巩固湘省革命政权，这一想法是容易理解的。

第二，因阳夏战争急需援军，恐湘军援鄂计划有变。黄兴是10月8日由沪抵汉的。3日后，汉口不守，退保汉阳。这时南北两军力量对比悬殊，北军在汉口与孝感一带集结了两镇精锐兵力，而民军总数才1.3万人，且缺饷少械，新兵居多。经过10多天激战，黄兴反攻汉口的计划失败，清军急攻汉阳。若这时民军得不到增援部队，不仅汉阳指日将失，而且武昌也会深受威胁。黄兴给周、谭二人的信，就是这时写的。他担心焦达峰与孙武等人在起义前所订立的湘鄂互援之盟因谭延闿上台而失效，希望以同盟会对谭地位的承认，换取谭对阳夏战争的支持，将已经招募的几万军队迅速派赴湖北前线。

第三，根据湖南的具体情况，有可能通过团结谭延闿等人，将湖南仍然控制

① 周震麟：《谭延闿统治湖南始末》，见《辛亥革命回忆录》（二），第152～153页。

② 李春萱：《辛亥首义纪事本末》，见《辛亥首义回忆录》（一），第203页，1980年第2版。

③ 李春萱：《辛亥首义纪事本末》，见《辛亥首义回忆录》（一），第203页，1980年第2版。

在同盟会手里。黄兴、周震麟等人早年在明德学堂任教时，就与后来成为立宪派骨干分子的谭延闿、粟戡时、廖名缙、刘佐楫、曹典球等人有交往。长沙光复时，谭等对革命党的活动未加破坏阻挠，基本上是赞同的。焦、陈被害后，谭延闿一派虽然与革命党人关系紧张，但他们并未改变默认革命的态度。因此，若对谭采取争取的方针，是完全可能促使谭向革命靠拢的。

黄兴“拥谭固湘”、“保全大局”的指示，对于湖南政局发生了很大影响。黄兴在湖南的革命党人中威望很高，在该省的重要党人中，有的是他在明德学堂的同事或学生，有的是追随他参加华兴会及同盟会的战友，有的还是他所组织的同盟会、丈夫团的成员。就是许多中下层的党人，也都与他相识。焦、陈死后，虽经谭延闿多方活动，阻止了“焦党”的复仇暴动，但一般革命党人的怨恨，仍难平静。“当时湖南局势，动荡不安，确属异常危险”^①。周震麟等人接到黄兴的指示后，为了稳定湘省局势，保证援鄂作战部署的顺利实现，随即向军队的党人群众作了传达，号召大家捐弃前嫌，团结奋斗。据周回忆当时会议的情况说：

“我……于焦、陈被害的第三天^②，在金盘岭广场召集新旧两军开会演说，人民群众也围聚倾听。我首先代表同盟会和克强先生，旌恤焦、陈两督，以明是非。然后对他们说，现在清朝皇帝还没有退位，敌人的兵力还很强大，因此，摆在我们面前的战斗任务非常紧迫。大家都是爱国者、革命者，新旧两军决不容许互相歧视、互相排斥，而是应该严守纪律，听候黄总司令编调援鄂北伐，共同奋斗。至于湖南局面，谭延闿既然做了民国的都督，就得革命，既然革命，我们就得维持他的威信。值此革命紧要关头，必须目光远大，顾全大局，才能够取得全国各省的响应。最后，把汉阳吃紧和湖南省库空虚的实际情况都告诉了他们，他们都深受感动，热烈鼓掌。……从此人心日趋安定。”^③

由于同盟会不计前仇，并对谭加以支持，遂使谭得以解除顾虑，安心留在反清革命的阵营内，并且参与推动省内外革命形势的发展。

（五）谭延闿上台后坚持反清的种种表现

光复湘省全境。湖南反正之初，于省垣而外，鞭长莫及，中路、南路的亡清官吏纷纷招集所部，效忠朝廷，拟发起反攻。谭延闿出任都督，这些人闻风而降。张其煌、黄岱表示赞成独立，不再立异；朱益睿、周瑞龙等众叛亲离，也遣使投诚，全湘很快大定。随后，湖南与广西组成湘桂联军趋汉准备北伐，选派刘揆一、谭人凤等赴武昌筹建临时中央政府。湖南旋又作为独立省份之一参加了南

① 《谭延闿湖南始末》，见《辛亥革命回忆录》（二），第152页。

② 疑误：焦、陈在10月31日被害，黄兴大约在11月5日王隆中、李作栋率援军抵汉时才知道内情，他给周震麟、谭人凤的信写于11月5日之后，周接函后再召开大会，时间当在11月10日左右。

③ 周震麟：《谭延闿统治湖南始末》，见《辛亥革命回忆录》（二），第157页。

京临时政府，并派革命党人刘彦、欧阳振声、彭允彝等人为参议员，宋教仁、刘揆一等为湘省驻宁代表，主动贯彻南京临时政府的大政方针。

策动他省反正。除完成本省光复外，谭延闿还电促广西、云南等省反正独立。谭督湘后，让刘人熙电告广西巡防营统领王芝祥，劝说巡抚沈秉坤宣告独立。谭又迭电福建孙道仁，促其反正。此外，云南都督蔡锷、甘肃秦州都督黄钺、广东的钦廉都督郭人漳、安徽寿州起义的龚子沛，皆在一定的程度上受到谭延闿号召的影响。谭还致电武昌黎元洪，请赶派全权大使赴各国交涉，“俾其承认为独立国”^①；电告济南孙宝琦，反对他调和南北，要他“奋然改图，直捣幽燕，共成大业”^②。并且一再致电南京方面，抵制南北议和，指出“袁贼议和，无非肆其狡猾狠毒之手段，舞弄民军”，声称“必须决胜疆场，乃可以登同胞于共和幸福之中”。^③从谭这一期间的对外方针看，他基本上是按照革命党人的意见而行事的。

续派援鄂军队。焦、陈在日，已派出四十九标援助武汉，正要增派援军之时，猝遭变故。谭延闿上任，未改焦、陈初衷。一方面派军需官谭人凤会同陆军学生在金盘岭对招募来的新兵大加挑选，编排约束，“日夜操练，进步极速”^④；另一方面，则命令刘玉堂、甘兴典、刘耀武等人率军先后离省，驰赴武汉前线作战。“阳夏之战，将及月余，民军中之援鄂者，以湘军为最得力。9月^⑤初旬，非湘军冒死力御，汉阳即已不守”^⑥。湖北军政府得到湘省援军，“武汉人心皆为之安”，“一般同志精神更为之一振”。^⑦可见，湖南革命党人遵照黄兴的指示“拥谭固湘”，免除了湖北的后顾之忧，保证了援鄂军队的继续派遣，收效是显著的。

总之，焦、陈事变后，谭延闿一方出于他本身的利益和当时的形势，只能站在拥护共和的立场上；同盟会一方为了保住来之不易的光复成果，强咽下10月31日政变这个苦果，转而支持谭延闿出任都督。这样，就形成了辛亥革命后谭延闿和革命党人在湖南建立联合政权的基本格局。

① 《中国光复史》，《申报》1911年12月13日。

② 《中国光复史》，《申报》1911年12月13日。

③ 《民立报》1912年1月14日，湖南电报。

④ 《湖南革命详史》，《民立报》1911年11月22日。

⑤ 这里用的是阴历。

⑥ 郭孝成：《湖南光复纪事》，见《辛亥革命》（六），第143页。

⑦ 曹亚伯：《武昌革命真史》（中），第222页。

二、革命党人对谭延闿的支持， 与谭的继续向革命靠拢

焦、陈被杀，谭延闿继为都督，迫于形势，他采取了一系列靠拢革命的措施，以争取革命党人对他的认可。而当时在长沙的革命党人谭人凤、谭心休等为了不让谭延闿再“扯龙旗归顺清朝”^①，在武汉前线的黄兴为了稳定后方，并得到来自湖南的援军，先后都默认了谭的继任都督。这样，就初步建立了谭延闿与革命党人进行合作的起点。但是，这种合作能否继续进行下去，并得到发展，还要看双方的态度如何，即谭延闿是否继续并进一步向革命靠拢，革命党人对谭的继焦、陈为湖南军政府的都督，是否能从默认进一步加以支持而定。后来，事实证明，双方都采取了积极的态度。这是由于就谭延闿方面来说，建立民主共和制度，对谭并没有根本的利益冲突，而当时湖南的局势，“反动势力虽然阴谋杀害了焦、陈，但同盟会所领导的革命势力仍居优势”，“政治上的中心力量，还是在同盟会方面”。^② 谭要取得革命党对他做湖南都督的认可和支

持，就不能不继续向革命靠拢。谭延闿在民初的政治斗争中之所以没有像原立宪派其他头面人物那样，处处站在袁世凯一边与革命党人作对，而是大体上站在革命党人方面，应该说，主要是由于当时湖南的客观形势，与谭所处的地位所决定的。至于革命党人之所以从默认谭延闿为都督，逐渐转为对他的积极支持，这首先是由于以孙中山、黄兴为首的革命派的上层领导人，对国内的原立宪派人，在政治上不仅不加以排斥，相反的，而是努力争取他们合作共同建国。黄兴、宋教仁等在南京临时政府成立前后，对张謇、汤寿潜、汤化龙等人的推诚相见，黄并推荐张謇、汤寿潜参加南京临时政府，即可有力地说明这一点。谭延闿在继焦、陈为都督后，通过实践既已表明他在向革命靠拢，并在不少问题上表示尊重革命党人的意见与做法。这样，革命党人上层中的大多数从默认谭为都督逐渐转为积极的支持，也就不足为奇了。正是由于双方存在着上述主客观的原因，所以二次革命前的湖南，就出现了谭延闿和革命党人合作的政治局面。

革命党人对谭延闿的支持，首先表现于参加湖南军政府和在军队中革命党人对谭的支持和拥护。周震麟和程潜在湖南的革命党人中是很有影响的人物。他们二人与黄兴有着密切的关系，在某种程度上说，可以说是黄兴在湖南军政府和军界的代表。他俩一文一武，帮助谭延闿支撑局面，做中下层党人的工作，并向谭延闿等施加革命影响，有时还充当谭与黄兴之间的联络人，对稳定谭延闿在军政

^① 《邹永成回忆录》，见《近代史资料》1956年第3期，第116页。

^② 仇鳌：《一九一二年筹组国民党湘支部办理选举的经过》，见《湖南文史资料》第2辑，第10、12页。

府的地位，有举足轻重的作用。在军政府中，同盟会员、司法司长洪荣圻、实业司长刘承烈是谭政府改良司法、发展实业的左膀右臂，其他行政机构的革命党人，如吴景鸿、仇毅、盛时、易宗羲等人也都实心任事，不生意见。在军队中的同盟会籍的军官，多数也尽力协助谭延闿“维持秩序，保全治安”。民元2月，革命党人唐蟒、张震、徐鸿斌、刘大禧等数十人组织湖南内部维持会，认为湖南正值鼎革之际，“政府有所建立而基础不固，或人民有所行为而危险难免，正宜有以维持而匡救之，以整顿内部希图治安，不至再破坏而图建设。”^①与此同时，周震麟则联络易棠龄、高柏镗等军队中反正有功的革命党人，发起军界爱国团，疏通军界与政界各方面的意见。这些组织名称虽有所不同，但共同的则在于疏通，以至抵制来自下层和士兵中的反抗和破坏，用以巩固谭延闿政府。如湘军原第四十九、五十标，反对调防，并声称“须更易都督”，“希图第二次革命”，掀起巨大风潮，后经“军中爱国团极力消弭，得免于难”。^②由于军队出现反谭风潮，谭延闿曾被迫提出辞职。为此，军界爱国团遂于6月8日召开第二次维持大会，到会者数百人，“各界闻都督辞职，群起慰留，至有泣下者，谓湖南之有今日，屯系都督维持镇慑之力，今一旦辞职，则人心瓦解，危亡立致，因即全体挽留。”谭延闿则表示，“维持与破坏，均在军人，如军界全体承认维持受鄙人之指挥命令，共维大局，则鄙人方能承认。”但是，“各界全体一致均承认极力维持，并公举第四师长王隆中保护都督。是日自午前九时开会直至午后七时始行闭会。”^③由上可见，革命党人对谭延闿的支持，对稳定谭的都督地位，起着决定性的作用。

湖南革命党人对谭延闿的支持，还表现在对焦、陈问题的处理上，替谭说好话。据《申报》1912年5月7日的报道，孙武和旅居湖北的湖南人，曾“来电询问已故焦、陈二都督善后事宜，似有不满之意”。对此，湖南革命党要人吴作霖、洪荣圻、周震麟、文经纬、阎鸿飞、唐蟒等，曾联名复电孙武说：“有电敬悉。焦、陈二君功绩，湖人洞知。其猝然遇变，实为同人所不及料。前已蒙都督发给恤银，许立铜像，以酬厥功，同人现拟指定地点，克日兴工，分途筹备。各同志及焦、陈部下，亦咸感谭都督开诚布公，表扬勋德之至意，以前意见靡不化除罄尽。”“万乞转告各同志切勿轻听浮言，自起猜疑，以维秩序，而安英灵，是为至祷。”^④焦、陈为“谭党”串通叛军军官梅馨所杀害，上述吴作霖、洪荣

① 《新湖南之新团本》，见《申报》1912年2月2日。

② 《民立报》1912年4月14日“军人误解自由”（“长沙通信”）；6月5日“湘省之风声鹤唳”（“长沙通信”）。

③ 《湘军士坚留谭督》（军士爱国团纪事），《民立报》1912年6月9日“长沙通信”。

④ 《湘绅待遇已故都督满意》，《申报》1912年5月7日。